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部分董事、高管人员计划自2023年12月19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70万元。

本次董事、高管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目的在于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更好地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相关增持主体同时承诺在增持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相关增持主体积极实施增持计划，履行增持承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812,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增持金额共计人民币约989万元（不含手续费），部分董事、高管已达到计划增持金额的最低要求。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职务	增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增持金额 (元)	计划增持金额	进展 情况
刘文波	董事、首席执行官 (总裁)	465,500	0.20%	5,666,918	不低于550万元	103.03%
高文田	首席运营官	85,000	0.04%	997,050	不低于150万元	66.47%
田维正	首席市场官	163,400	0.07%	1,999,878	不低于200万元	99.99%
翁家林	董事会秘书	74,800	0.03%	929,535	不低于90万元	103.28%
杨谭	财务负责人、首席 财务官	24,000	0.01%	296,400	不低于80万元	37.05%
合计		812,700	0.36%	9,889,781	-	-

备注：数据如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及时到位等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上述增持主体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2月2日